民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民政办〔2016〕1号

民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16年民权县春运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2016年民权县春运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2016年1月23日

2016年民权县春运工作方案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春运文件精神，2016年春运从1月24日开始至3月3日结束，共计40天。为切实做好2016年全县春运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认真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春运期间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强化安全红线意识，狠抓安全防患措施落实，以构建平安春运为目标，按照“安全第一、保障有力、方便快捷、服务至上”的总体要求，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全力以赴做好2016年春运工作。实现“道路畅通、运输有序、服务优良、装备优良、安全可控”的春运工作目标，努力满足群众出行需求，使人民群众过上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全县春运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由常务副县长任组长，分管副县长为副组长，县交通运输、公安、安监、文化广电旅游、民政、发展改革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2016年春运工作领导小组（名单见附件），统一指挥协调全县春运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县春运办），根据领导小组工作部署，组织、指

挥、协调和监督有关部门落实春运工作措施，负责春运的日常工作和值班统计工作；掌握春运工作动态，做好春运信息发布和宣传报道工作；及时协调处理应急事项。

有关部门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负责本部门春运工作。及时谋划，周密准备，制订完善春运各项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深入一线，现场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对春运工作所需的人力、物资和经费等给予必要的保障和安排。

三、职责分工

（一）县交通运输局：做好恶劣气候条件下主要公路的排堵保畅工作；抓好县乡道路的安全管理；深入开展公路、桥梁、隧道、危险路段的隐患排查整改工作；抓紧推进养护工程和路面大中修工程，对不能完成的要完善现场安全设施，确保道路畅通；加强道路巡查，及时清除路障，保障公路畅通。做好运力调配保障工作；对参加春运的司乘人员进行从业资格审查；规范客运市场，开展客运企业隐患排查和整改；协助做好各客运场站的安全管理。

（二）县安监局：指导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加强对危险品生产、经营、储备环节的监督。

（三）县公安局：要加大对车站等重点区域的警力投入，防控恶性恐怖事件发生。加大对车站及周边的巡查力度，协助做好铁路代售点的秩序维护；加强社会治安管理，严防各类治安刑事

案件发生。交警大队要对9座以上参加春运的客运车辆技术性能进行检验，确保车况良好；对参加春运的客运车辆驾驶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与各客运企业签订春运安全生产责任状；在各主要道路的重点部位设立春运服务站，实行签单形式，防止超载出境；做好除夕、大年初一重点宗教活动场所和元宵节的交通秩序维护工作；做好城区排堵保畅工作；加强路面巡查和管控力度，严肃查处超速、超载、疲劳驾驶、酒后驾驶、无证驾驶等严重道路违法行为；协助做好恶劣气候条件下主要公路环境排堵保畅工作；开展城区主要道路、各客运场站、交通要道人员密集地段的交通秩序的整治；协调高速交警加强对高速服务区擅自组客的打击；加强对城区公交停车位被占用现象的整治。

（四）县总工会：深入开展“务工人员平安返乡”活动，深入务工人员集中的企业，了解掌握务工人员返乡信息，协助做好返乡民工订票、包机、包车方面的服务。

（五）团县委：组织青年志愿者做好春运服务，继续开展青年志愿者“暖冬行动”，做好青年志愿者招募培训、岗位对接和志愿服务点设立等工作，组织青年志愿者在车站、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场所广泛开展引导咨询、秩序维护、重点帮扶、便民利民、应急救护等方面的志愿服务。

（六）县教体局：抓好学生放假前的安全教育；指导学生不乘坐非法营运车辆，确保返乡安全。

（七）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时快速处置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行为；及时向交警等有关部门提供农民工返乡计划和信息；指导返乡人员不乘坐非法营运和无春运证的车辆，确保返乡安全；做好节前节后就业专项服务工作。

（八）县农机局：加强农机管理，禁止拖拉机载客。

（九）县文化广电旅游局：做好舆论宣传工作，及时向社会发布有关的政策措施、工作安排和运行动态。加强对旅游车辆和旅游景点的管理。

（十）县气象局：及时发布气象信息，为群众出行提供服务。

（十一）县供电公司：保障电力供应，尤其是重点区域。

（十二）通信部门：保障春运期间各类通讯畅通。

（十三）县发展改革委：做好春运期间价格及稳定工作。

（十四）县民政局：做好春运滞留旅客应急救助工作。

（十五）县公路局：做好省道、国道的管护工作，确保春运期间畅通、安全。

（十六）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抓好城区的市容环境整治；配合做好城区的保畅工作。

（十七）汽车站、火车站：严禁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进站上车，严格执行“三不进站”、“六不出站”制度；做好秩序管理工作；协助打击票贩子；加强宣传和服务工作；设置好滞留旅客安置点和外来务工人员返乡客车签证点，要落实好超载旅客

转运车辆；组织开展“情满旅途”活动，动员广大干部职工以饱满的热情、高度的责任感投入到活动中，进一步创新服务形式，拓展服务内容，完善服务举措，提高服务品质，增进人民群众对春运服务的获得感和认同感；做好与春运有关的其他工作。

四、实施步骤

（一）调查摸底：2015年11月至12月。

组织开展春运客流调查摸底和预测分析，走访有关部门和重点交通窗口，召开春运形势分析座谈会，掌握各种运输方式运力安排情况，学生、外来务工人员的数量规模和放假返乡安排计划。协调春运相关执法单位，研究部署春运期间维护安全秩序相关工作。

（二）动员部署：2016年1月18日至1月23日。

成立县春运工作领导小组，下发春运工作方案，建立健全春运组织网络。制订保障方案，完善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春运安全大检查。召开春运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全县春运工作会议。协调配合铁路长途客票预售工作。加大新闻宣传和信息引导，维护铁路售票现场秩序，确保安全、稳定、有序。

(三)春运工作：2016年1月24日至2016年3月3日。

有关部门要精心组织，密切配合、全力以赴，引导旅客有序分流，保持疏运衔接畅通，保障旅客运输安全高效。整治运输市场秩序，坚持24小时值班统计，加强媒体舆论监督，协调解决

旅客反映问题，有效应对恶劣天气、交通拥堵等应急突发事件，保持新闻宣传密集度，及时报道春运进展情况。

五、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春运工作事关国计民生和社会稳定，事关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影响广泛，意义重大。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春运工作的重要性和艰巨性。围绕春运总体要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春运工作领导到位、措施到位、保障到位。春运期间可能出现低温雨雪天气，各乡（镇、街道办）和有关部门要制定各项应急预案，要建立准备充分、反应快速、应对准确、处置果断的应急反应机制，确保春运顺利进行。

（二）落实安全职责，确保春运安全。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春运安全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进一步增强红线意识，把安全生产作为春运工作的重中之重，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总体要求，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责任体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全力打造“平安春运”。要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督导公安、交通、安监等部门落实各项安全工作职责，确保不发生较大以上交通安全事故。要强化运输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明确各工作岗位的安全职责，真正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个人。

加强对道路桥梁、车辆、场站、旅游景点的检查管理，督促客运场站落实“三不进站、六不出站”、“三品”检查、安全告知等制度。要利用 GPS、车载视频等手段加强运营过程动态监控，尤其对超长途客车、旅游包车、危险品运输车辆加强监管。合理调度车辆，保证驾驶员充足的休息时间，防止疲劳驾驶。条件允许的线路要开展长途客车接驳运输。依法严厉查处酒后驾驶、超载超速、疲劳驾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对超过核定载客标准的客车，坚决实行卸客转运，严禁只罚款、不分流。发展改革部门要加强春运期间市场价格监控，坚决制止乱涨价、乱收费、乱罚款行为。电力、通信部门要加强重点客运场站的供电、通讯维护，保证信息传输畅通。

（三）周密组织运力，高效疏运旅客。春运期间，客流高位运行，疏运旅客是一项繁重任务。要科学合理、周密安排运输组织，提前做好运力统筹，适时增加线路，提高班次密度，最大程度满足旅客的出行需要。道路运输部门要根据客流增加情况，及时调配运力，必要时抽调机动运力参与疏运。公交企业要加强公交与车站等客运枢纽的衔接疏运工作，灵活调度，开行春运接驳班线，妥善安排好凌晨和夜间的客运服务。严格执行长途客车凌晨 2~5 时停车休息或接驳运输制度。

（四）部门相互配合，确保春运顺畅。各乡（镇、街道办）和有关部门要完善春运工作协调机制，继续建立信息共享、措施

联动、预案对接的沟通机制，密切配合，共同应对，形成合力；要建立道路畅通联动机制，以及旅客滞留应急联动机制。发生冰雪灾害时要采取有力措施，及时清除道路积雪，尽量不封道，减少拥堵时间。公安、交通等部门要共同做好道路保畅、运输秩序、安全检查等工作，切实做好除夕和正月初一宗教活动场所及元宵节的交通秩序维护工作，确保各类活动秩序良好，交通顺畅。强化联合执法，严厉打击非法营运，站外组客等违法行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会等部门要强化就业服务、协同开展欠薪清理工作，维护务工人员合法权益，支持企业开展爱心帮助务工人员返乡返城行动。

（五）报送春运情况，确保信息及时。为加强春运情况动态监测和春运期间突发事件的预报预警工作。从 2016 年 1 月 24 日开始，要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报送工作，各成员单位每周一，公安、交通、火车站每周一、三、五（春节放假期间仅正月初六上报）上午九时前向县春运办报告本部门春运工作进度、路况信息、旅客发送滞留人数等动态信息。雨雪大雾等恶劣天气要一日一报，遇有紧急突发情况要随时报送，并及时妥善处理。春运结束后，各有关部门要对本部门的春运工作进行认真总结，并将总结工作情况 3 月 4 日前报县春运办公室。

（六）加强舆论宣传，提升服务。舆论宣传是保障春运安全有序的重要手段。要依靠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载体，利

用专栏、微博、微信等平台，及时向社会通报春运进展情况，发布信息指南，引导旅客安全有序出行。要畅通监督电话，接受意见反映、投诉举报，对于群众反映较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要及时回应，做好解释沟通，使人民群众更加理解和支持春运工作。要发挥新闻媒体舆论监督作用，积极回应群众关心的问题，及早发布群众迫切关注的出行政策、动态信息，避免发生引起社会负面影响的舆论事件，要广泛宣传春运一线干部职工的优秀事迹，树立行业先进典型，弘扬社会正能量，营造良好的春运氛围。

附件：民权县2016年春运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 件

民权县2016年春运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高大立（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副组长：卞文灿（副县长）

赵 通（副县长）

成　员：冯先志（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尚 方（县交通运输管理局局长）

周冬梅（县发展改革委员会主任）

唐兴胜（县安监局局长）

司永福（县公路局局长）

石克林（县财政局局长）

赵西军（县民政局局长）

锦传明（县文化广电旅游局局长）

薛正波（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闫其龙（县供电局局长）

姜金良（县气象局局长）

李德豹（县农机局局长）

陈　建（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副局长）

王景良（县工信和科技局局长）

李天桩（县教体局局长）

李天桥（团县委副书记）

张海莲（县公安局党委委员）

王彦丽（县工会副主席）

张永良（火车站站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发展改革委，周冬梅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县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赵伟、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张玉合2名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

县人武部，县法院，县检察院。

民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 年 1 月 23 日印发